#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视频会议系统采购项目邀请招标公告

为提高工作效率、节省与会人员工作时间和会议费用，培训费用，提高突发时间紧急救援指挥效率。我局现对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视频会议系统采购项目，进行邀请招标采购，欢迎供应商报名参加。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将获得优先邀请。项目有关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视频会议系统采购项目

1. 项目预算金额：130,000
2. 采购数量：1套
3. 项目基本内容

|  |  |  |  |
| --- | --- | --- | --- |
| **采购项目** | **数量** | **交货期** | **预算价格****（最高限价）** |
|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视频会议系统 | 1套 | 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 ￥130,0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 |

注：详细内容请参照《用户需求书》。

五、供应商资格：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具备从事本采购项目的能力；

2、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响应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提交方案文件时须提交以下资料(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原件核查)

1、有效期内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若已办理三证合一只须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如经办人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如经办人是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需法人亲笔签名）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8 年08 月13 日 至 2018 年 08 月 21 日 期间（上午09:00至11:30,下午15:00至17:00）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详细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牌坊广场综合楼）提交方案。

1. 本公告期限自2018年08月13日至 2018年08月 21日止。

八、联系事项

采购人：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牌坊广场综合楼

联系人：谢有锦 联系电话：0758-2302822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信息办

 2018年8月13日